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88739 证券简称:成大生物 公告编号:2026-01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06/1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12月30日-2026年6月18日
预计回购金额	1,000万元-2,000万元
回购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激励计划股权激励激励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回购股份数	384,899股
累计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0703%
本次回购金额	10,789,216.66元(不含交易费用和佣金)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7.20元-29.61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的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用于实施员工激励计划股权激励,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38.00元/股(含),回购股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如下:

2026年2月,公司未实施股份回购。截至2026年2月28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84,8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09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9.61元/股,最低价为27.20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789,216.66元(不含交易费用和佣金)。

三、其他事项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88310 证券简称:迈得医疗 公告编号:2026-01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12/13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12月30日-2026年12月26日
预计回购金额	2,000万元-4,000万元
回购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激励计划股权激励激励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回购股份数	1,297,062股
累计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7803%
本次回购金额	20,660,204.79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5.69元/股-16.2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1日、2025年12月30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超募资金或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2月,公司未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截至2026年2月28日,本次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297,062股,占公司总股本166,219,680股的比例为0.780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6.20元/股,最低价为15.69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660,204.79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1615 证券简称: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6-02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二、会议召集和召开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3月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火炬22号阳明工业园,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二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人数	1,292
2.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有效股份的股数(股)	901,363,14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0.027

(四)表决方式及计票情况:《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主持情况如下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情况:董事张金福先生、董事张强先生因公未出席;

(六)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情况:董事张金福先生、董事张强先生因公未出席;

(七)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情况:董事张金福先生、董事张强先生因公未出席;

(八)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0655 证券简称:豫园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15

证券代码:242519 证券简称:25豫园01
证券代码:242813 证券简称:25豫园02
证券代码:242814 证券简称:25豫园0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11/12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11月10日-2026年11月9日
预计回购金额	20,000万元-30,000万元
回购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激励计划股权激励激励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回购股份数	1,029,944万股
累计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66629%
本次回购金额	10,120,607,967.5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6.88元/股-6.44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0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38.00元/股(含),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38.00元/股(含),回购股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2026年2月,公司未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截至2026年2月28日,本次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029,9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6662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6.44元/股,最低价为6.88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120,607,967.5元(不含交易费用和佣金)。

三、其他事项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3日

辽宁和展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担保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0899 证券简称:和展能源 公告编号:2026-017

证券代码:127071 证券简称:天箭转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为其自身融资进行的抵押和质押担保,该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辽宁和展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邯郸市永年区洁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洁源风电”)于2026年2月26日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申请贷款26,4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26年2月26日至2043年12月20日,洁源风电以其生产设备和应收账款为本次融资进行抵押和质押担保,担保金额为26,400万元,担保期限为2026年2月26日至2043年12月20日。

(一)担保事项审批情况

2026年1月27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公司(指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在2026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日常经营事项提供合计不超过24,840.00万元的担保,其中洁源风电申请的担保额度为26,400万元。该担保事项于2026年2月12日经公司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8日、2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披露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及《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次洁源风电为其自身融资进行抵押和质押担保的金额26,400万元,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审议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担保额度使用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洁源风电申请的担保额度26,400万元;本次担保前,洁源风电的担保余额为0;本次担保后,洁源风电担保余额为26,40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0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2026年初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担保金额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	可用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后资产负债率	是否关联担保
和展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邯郸市永年区洁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81.97%	26,400	0	26,400	26,400	0	否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邯郸市永年区洁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洁源风电”)

成立日期:2023年7月10日

注册地址:河北省邯郸市永年区西苏镇西苏村南

法定代表人:步德强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伍佰万元整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主营业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配)电业务;供电业务

(二)与公司的关系

洁源风电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主要财务情况

资产总额 10,343.33

负债总额 9,381.87

净资产 9,381.87

营业收入 1,591.46

净利润 6,126.38

资产负债率 85.46%

净资产收益率 81.97%

项目 2024年度(未经审计)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 561.03

净利润 -206 18.68

净利润率 -154 16.07

(四)其它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抵押合同》主要内容

1)担保范围: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出质人:邯郸市永年区洁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抵押财产:应收账款

3.担保金额:26,400万元

4.担保期限:2026年2月26日至2043年12月20日

5.担保方式:抵押担保

(五)应收账款质押合同主要内容

1.担保范围:洁源风电以其自身融资以其生产设备和应收账款进行抵押和质押担保,系基于业务开展需要,有利于其经营发展。

洁源风电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为其自身融资所做的担保,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30,620.6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1.25%,均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情况。

六、其他事项

(一)《应收账款质押合同》;

(二)《抵押合同》。

辽宁和展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日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26-010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涉及议案《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已经2026年1月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6年1月6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上披露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

根据《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以下统称“方案”),公司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在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5元/股(含)的条件下,按回购金额上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2,857,142股,约占方案披露前公司总股本的0.18%;按回购金额下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428,571股,约占方案披露前公司总股本的0.09%。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目前公司股份回购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2月28日,公司暂未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

二、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26-011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涉及议案《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已经2026年1月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6年1月6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上披露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

根据《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以下统称“方案”),公司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在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5元/股(含)的条件下,按回购金额上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2,857,142股,约占方案披露前公司总股本的0.18%;按回购金额下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428,571股,约占方案披露前公司总股本的0.09%。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目前公司股份回购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2月28日,公司暂未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

二、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26-011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涉及议案《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已经2026年1月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6年1月6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上披露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

根据《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以下统称“方案”),公司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在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5元/股(含)的条件下,按回购金额上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2,857,142股,约占方案披露前公司总股本的0.18%;按回购金额下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428,571股,约占方案披露前公司总股本的0.09%。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目前公司股份回购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2月28日,公司暂未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

二、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26-011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涉及议案《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已经2026年1月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6年1月6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上披露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

根据《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以下统称“方案”),公司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在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5元/股(含)的条件下,按回购金额上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2,857,142股,约占方案披露前公司总股本的0.18%;按回购金额下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428,571股,约占方案披露前公司总股本的0.09%。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目前公司股份回购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2月28日,公司暂未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

二、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26-011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涉及议案《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已经2026年1月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6年1月6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上披露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

根据《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以下统称“方案”),公司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在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5元/股(含)的条件下,按回购金额上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2,857,142股,约占方案披露前公司总股本的0.18%;按回购金额下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428,571股,约占方案披露前公司总股本的0.09%。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目前公司股份回购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2月28日,公司暂未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

二、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26-011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涉及议案《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已经2026年1月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6年1月6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上披露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

根据《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以下统称“方案”),公司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在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5元/股(含)的条件下,按回购金额上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2,857,142股,约占方案披露前公司总股本的0.18%;按回购金额下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428,571股,约占方案披露前公司总股本的0.09%。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目前公司股份回购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2月28日,公司暂未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

二、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26-011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涉及议案《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已经2026年1月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6年1月6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上披露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

根据《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以下统称“方案”),公司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在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5元/股(含)的条件下,按回购金额上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2,857,142股,约占方案披露前公司总股本的0.18%;按回购金额下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428,571股,约占方案披露前公司总股本的0.09%。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目前公司股份回购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2月28日,公司暂未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

二、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26-011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涉及议案《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已经2026年1月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6年1月6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上披露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

根据《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以下统称“方案”),公司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在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5元/股(含)的条件下,按回购金额上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2,857,142股,约占方案披露前公司总股本的0.18%;按回购金额下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428,571股,约占方案披露前公司总股本的0.09%。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目前公司股份回购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2月28日,公司暂未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

二、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26-011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涉及议案《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已经2026年1月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6年1月6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上披露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

根据《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以下统称“方案”),公司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在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5元/股(含)的条件下,按回购金额上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2,857,142股,约占方案披露前公司总股本的0.18%;按回购金额下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428,571股,约占方案披露前公司总股本的0.09%。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目前公司股份回购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2月28日,公司暂未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

二、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26-011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涉及议案《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已经2026年1月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6年1月6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上披露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

根据《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以下统称“方案”),公司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在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5元/股(含)的条件下,按回购金额上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2,857,142股,约占方案披露前公司总股本的0.18%;按回购金额下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428,571股,约占方案披露前公司总股本的0.09%。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目前公司股份回购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2月28日,公司暂未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

二、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26-011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涉及议案《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已经2026年1月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6年1月6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上披露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

根据《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以下统称“方案”),公司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在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5元/股(含)的条件下,按回购金额上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2,857,142股,约占方案披露前公司总股本的0.18%;按回购金额下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428,571股,约占方案披露前公司总股本的0.09%。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目前公司股份回购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2月28日,公司暂未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

二、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26-011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涉及议案《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已经2026年1月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6年1月6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上披露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

根据《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以下统称“方案”),公司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在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5元/股(含)的条件下,按回购金额上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2,857,142股,约占方案披露前公司总股本的0.18%;按回购金额下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428,571股,约占方案披露前公司总股本的0.09%。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目前公司股份回购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2月28日,公司暂未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

二、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实施本次回购方案